

医保先行支付新规实施一个月

老人遭车祸重症待治,救命钱该如何“先行支付”

今日女报/凤网记者 欧阳婷

推动医保省级统筹、规范医保支付、严厉打击欺诈骗保……3月初,2026年全国两会上有关医保的话题热度很高。

而早在2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先行支付申请条件法律适用问题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正式施行。其中明确,参保人由于第三人的侵权行为造成伤病,医疗费用依法应当由第三人负担的部分,第三人拒不支付或者无法确定第三人的,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先行支付。

医保先行支付的规定,让不少困境家庭看到救助希望。然而,就在规定实施一个月后,长沙市岳麓区市民朱女士有了新困惑——她的父亲朱先生被一名失信人员驾驶的货车撞伤,导致昏迷不醒。由于肇事司机无力赔付,她按照《批复》规定,向父亲参保的长沙市医疗保障局申请医疗费医保先行支付,却遇阻。

医保先行支付新规该如何申请?哪些情况符合支付标准?近日,今日女报/凤网记者进行了走访。



扫一扫,看更多内容

父亲遭遇车祸昏迷不醒

2025年12月28日,朱女士接到电话称,父亲朱先生遭遇车祸,正被救护车送往湖南省人民医院岳麓院区。

在抢救室外,朱女士从父亲好友口中了解了事故的经过:当天,70岁的朱先生和几位朋友相约骑车前往宁乡游玩,在经过金州大道许广高速桥下地时,一辆同向的货车行驶到最右边车道时,撞倒了沿着路边骑行的朱先生。

“几位叔叔告诉我,车祸发生后,爸爸躺在地上昏迷不醒,头部有血流出,双脚也卡在了自行车里,不能动弹。”朱女士说,而小货车正停在一旁,右侧的后视镜向内折叠,有明显的刮撞痕迹。

经医院诊断,朱先生为特重型颅脑损伤,肋骨多处骨折,肺部存在挫伤与感染。之后,医院下达了病危通知书,人虽然抢救过来了,但还需接受多次手术。

在医院重症监护室治疗了13天后,2026年1月11日,朱女士将父亲转院至一家三级康复医院的重症监护室治疗。为了节省医药费,18天后,她又将父亲转到一家价格较便宜的二级康复医院。目前,朱先生每天需要花费1000元左右的治疗费用。

今日女报/凤网记者从长沙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湘江新



朱先生被货车撞倒事故发生地。



朱女士的母亲一直在医院照顾丈夫。

区大队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上看到,交警最终认定:“货车驾驶员石某应负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朱先生在此次事故中无责任。”

但朱女士了解到,石某本就是限高失信人员,平时依靠打零

工维持生活,根本无赔偿能力。且涉事车辆是石某租赁的,租车公司只购买了法定的交强险,赔付额度对于朱先生所需要的医药费来说是杯水车薪。截至2026年3月10日,石某仅借钱垫付了5400元医药费。

医疗保险基金支付的规定先行支付相应部分的医疗费用。”

“我父亲是一名退休职工,他的单位每年替他缴纳了长沙市市本级职工医疗保险。”了解到这一信息后,朱女士立即准备了父亲的身份证明和病历赶到了长沙市医疗保障局,询问了在第三人无法支付的情况下,医保先行支付的可能性。

不过,长沙市医疗保障局的工作人员回复:“目前湖南省还没有根据《批复》下发相关政策或者实施细则。”

医保先行支付需先证明第三方不支付

“我爸爸马上就要接受第二次颅脑手术,预计需要10万元的费用,可家里已经拿不出这么多钱了。”截至3月,扣除道路救援基金和交强险垫付的7万余元,朱女士已经支付了各项治疗费用11万余元,面对高额的医疗费用,她已无力承担。

“这项新规对我们家来说,是一根救命稻草。”朱女士向今日女报/凤网记者求助,希望了解更多相关情况。

3月1日,今日女报/凤网记者来到了长沙市医疗保障局。得知来意后,该单位结算二部负责人告诉记者,她已经了解到《批复》的相关内容,但因为从政策出台到落实,中间还需要过程,目前长沙市还没有正式实施的案例。

该负责人表示,在以往的医保先行支付申请案例中,医保局作为支付方,

无法判断第三方是否真的不支付或者无法确定,往往需要申请人提供民事判决书等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来证明,“之后我们才能向上级单位报备,完成相应的流程,提前垫付”。该负责人表示,需要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也是为了后续医保局向第三方追偿。

3月6日,朱女士和肇事司机石某接受了长沙市岳麓区道路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根据调解记录,石某明确表示,他愿意赔偿医药费,但实在没有钱来支付。随后,朱女士将调解协议同步递交至长沙市医疗保障局。

3月12日,记者从长沙市医疗保障局了解到,该局已接收朱女士提交的诉求申请及《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调解记录等辅助资料。

今日女报/凤网记者将持续关注申请进展。

■ 解读

申请医保先行支付应精准固定相关证据

“医保先行支付是国家出台的一项暖心兜底政策,切实保障参保人的基本医疗权益。”北京市东元(长沙)律师事务所律师周纯梓表示,但在此前的实践中,各地医保行政部门对“医保先行支付”理解不一,要求有所不同。因此,最高法通过《批复》从司法层面统一了裁判尺度,“这实质上是把追债的成本和风险,从弱势的受害人转移给了掌握更多行政和法律资源的国家机构,体现了医保基金兜底的作用,真正落实了生命至上的原则”。

为此,他建议,申请医保先行支付的参保人应当精准固定“无法获赔”

的法定证据,除提供第三人侵权导致伤病有关材料外,还要尽量提供诸如报警回执、事故责任认定书、民事判决书、调解书、执行裁定书及相关执行结果材料等;之后尽快向参保地医保局经办窗口正式提交《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先行支付申请书》。在正式启动法定的行政程序后,要求经办机构无论同意与否,必须出具书面的受理或不予受理的决定。一旦经办机构出具了“不予支付”的决定或在法定期限内不作为,申请人应立即提起行政诉讼,通过法院的生效判决来强制医保机构履行法定职责。

一筹莫展之际看到希望

就在朱女士忧心之际,医院工作人员告诉她一个好消息——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批复》,明确提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条和《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二条、第三条的规定,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以下简称参保人)由于第三人侵权造成伤病,医疗费用依法应当由第三人负担的部分,第三人拒不支付或者无法确定第三

人的,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参保人向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书面申请先行支付时,应告知造成其伤病的原因和第三人拒不支付医疗费用或者无法确定第三人的情况。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依法审核后应当按照统筹地区基本



朱女士向记者展示交警认定的责任书。